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蔡宜芸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523

電子信箱：1001563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700962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1070096225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稱國教署)委請國立臺南大學辦理「國中補救教學教材研習課程」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07年11月1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7013714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教署委請國立臺南大學辦理「國民中小學數學科補救教學教材研發計畫」，本(107)年度已完成國中數學科補救教學教材研發，為提升教師進行數學領域補救教學課程之專業知能，透過簡單基礎且概念明確的教材資源與教學策略，期能強化學生學習數學的興趣及對數學的理解能力，爰規劃辦理本次研習課程。
- 三、本研習課程訂於108年1月5日(星期五)，假新北市立土城國民中學第1會議室辦理，參加對象以公立國民中學(含國立學校)現職教師、已完成補救教學現職教師8小時研習時數，且擔任校內補救教學班之教學人員為優先。囿於場地限制以50人為限額滿為止，相關研習資訊請詳閱研習課程

SEC 教務107/11/15 09:48



1070008502

有附件

計畫，詳如附件。

四、請貴校轉知是項訊息，參加人員並請本權責核予公假登記

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（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除外）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民小學（本市補救教學資源中心）



裝



訂



線